



## HUTCHISON HARBOUR RING LIMITED

### 和記港陸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5)

截至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

財務摘要	二〇〇八年 港幣百萬元	二〇〇七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收入	1,036.6	1,087.2	-5%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2,083.8	169.1	+1,132%
每股盈利	港幣23.28仙	港幣2.52仙	+824%

## 主席報告

### 財務業績

本集團上半年之綜合收入為港幣十億三千六百六十萬元，較二〇〇七同期減少5%。截至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本集團未扣除利息支出及稅項前之綜合盈利（「利息及稅前盈利」）為港幣二十一億八千零四十萬元（二〇〇七年：港幣八千九百三十萬元）。該等業績包括重估投資物業溢利港幣九千八百三十萬元（二〇〇七年：港幣二萬元）及出售投資及其他溢利淨額港幣二十億一百一十萬元（二〇〇七年：港幣一千九百萬元），期中包括出售投資物業收益港幣二十一億四千一百三十萬元，及玩具部作出的若干撥備港幣一億四千零二十萬元（二〇〇七年：無）。不包括一次性項目，期內經常性營運利息及稅前盈利為港幣八千一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港幣七千零二十萬元上升15%。業績增長反映除玩具部外所有營運部門表現均錄得更佳業績，玩具部繼續處於極具挑戰環境下營運。

期內融資成本為港幣一百五十萬元（二〇〇七年：港幣二千三百八十萬元），融資成本下降主要由於二〇〇七年十月提前全數贖回可換股票據所節省的利息所致。期內稅項支出為港幣七千三百六十萬元，而去年同期稅項抵免淨額為港幣一億一千零六十萬元，期中包括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佈調低企業所得稅稅率後減少遞延稅項負債港幣一億七千二百六十萬元。期內本集團股東應佔綜合溢利上升1,132%至港幣二十億零八千三百八十萬元（二〇〇七年：一億六千九百一十萬元），每股基本盈利上升824%至港幣23.28仙（二〇〇七年：港幣2.52仙）。

###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期內派付中期股息（二〇〇七年：無），惟建議於完成詳細檢閱本集團現有業務及潛在投資機遇的資本需要及錄得全年業績後考慮派付截至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 業務回顧

### 科技部

科技部持續穩健擴展。該部的收入錄得3%增長，由二〇〇七年港幣三億七千二百萬元增至二〇〇八年期內港幣三億八千四百萬元。期內美國、歐洲及東南亞地區等已建立市場整體收入與去年相約，而該部在新市場（包括杜拜及其他中東國家以及印度）的銷售額亦有可觀之增長。

該部利息及稅前盈利上升5%至港幣二千七百六十萬元（二〇〇七年：港幣二千六百四十萬元），此乃由於銷售額增加及生產與營運效率有所改善，從而抵銷成本上漲的影響。該部將善用其產品創新力以及秉承其現有的研發能力的競爭優勢，專注於具質素的高邊際利潤訂單，以持續改善盈利能力。然而，鑒於能源、原料及勞工成本上漲以及人民幣升值，中國的製造業環境繼續充滿挑戰。該部將透過推出新產品及進一步深入市場而繼續擴展；亦將同時專注成本控制及優化運作流程，從而鞏固長期盈利能力。

### 玩具部

玩具部受激烈的競爭環境、成本上漲及需求偏軟影響。該部於二〇〇八年期內錄得收入港幣四億四千四百一十萬元，較二〇〇七年港幣五億三千五百九十萬元減少17%。收入減少主要由於美國的需求下降，以及我們專注於較高邊際利潤訂單及篩棄較低邊際利潤訂單的策略所致。

該部期內未扣除利息支出及稅項前虧損（「利息及稅前虧損」）為港幣一億七千八百六十萬元，而二〇〇七年同期利息及稅前虧損為港幣五百六十萬元。於期內，鑒於環境持續困難，該部已就固定資產減值、呆賬、滯銷存貨及其他項目作出撥備總額港幣一億四千零二十萬元。去年的利息及稅前虧損包括出售以往由玩具部使用的一幢辦公室大樓及一個倉庫的收益總額港幣二千四百萬元。不包括此等一次性項目，期內經常性利息及稅前虧損為港幣三千八百三十萬元，而去年呈報的利息及稅前虧損為港幣二千九百七十萬元。

### 地產部

地產部收入錄得4%增長，由二〇〇七年港幣一億五千三百六十萬元增至期內港幣一億五千九百八十萬元，反映平均租金增加及人民幣升值，惟部份被因出售一幢四十層高之商廈而減少了個半月租金收入所抵銷。

該部利息及稅前盈利由二〇〇七年港幣一億二千二百六十萬元增至二〇〇八年同期港幣二十三億七千五百九十萬元，其中包括出售一幢四十層高之商廈收益港幣二十一億四千一百三十萬元及重估投資物業溢利港幣九千八百三十萬元（二〇〇七年：港幣二萬元）。

不包括出售一幢四十層高之商廈收益及於期內及去年同期之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期內經常性利息及稅前盈利為港幣一億三千六百四十萬元，較去年同期港幣一億二千二百五十萬元增長11%。經常性利息及稅前盈利有更佳業績，主要由於租金收入增長所致。

## 特許經營及採購部

特許經營及採購部收入增長65%，由二〇〇七年港幣二千九百七十萬元增至期內港幣四千九百萬元。收入增長乃因貿易業務的表現錄得更佳業績以及來自北京奧運吉祥物的銷售額所致。

該部於期內錄得利息及稅前虧損為港幣三百萬元，較二〇〇七年利息及稅前虧損港幣一千四百二十萬元收窄79%，主要由於銷售額增加及隨著二〇〇七年期間精簡零售業務架構，得以降低成本所致。

## 展望

於二〇〇八年下半年，科技部將繼續專注於較高邊際利潤的原設計製造及原品牌製造產品及擴展新市場，進一步強化其於已建立市場的分銷網絡及銷售團隊，並集中研發，從而開發及生產創新產品及擴闊其產品範圍。

玩具部的營商環境預期持續困難。該部將繼續尋求改善其營運業績的方法。

地產部餘下兩幢辦公室及商業大樓的投資將繼續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經常性收入及盈利。

特許經營及採購部將繼續致力發展華納兄弟的代理業務及其他貿易業務，此等業務於上半年的業績已有所改善。該部同時亦將謹慎地拓展國際體育賽事帶來的商機，以及與其他品牌產品發展特許經營業務。

出售一幢投資物業套取現金淨額為港幣四十六億元，令本集團處於強健的財務狀況，以應付其面對的種種挑戰及當適當的投資機會來臨時滿足其投資要求。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董事同寅及本集團全體員工對本集團的忠誠服務、勤奮工作及卓越貢獻表示衷心感謝，同時亦藉此機會感謝全體股東、業務夥伴及客戶對本集團一直的鼎力支持。

主席  
霍建寧

香港，二〇〇八年八月十八日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二〇〇八年 港幣千元	二〇〇七年 港幣千元
收入	二	1,036,553	1,087,157
銷售成本		(861,911)	(922,213)
毛利		174,642	164,944
利息收益		25,122	12,647
其他淨收益		2,099,336	19,067
行政費用		(88,761)	(74,300)
銷售及分銷成本		(29,714)	(32,307)
營業溢利	三	2,180,625	90,051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41)	(792)
未扣除利息支出及稅項前盈利		2,180,384	89,259
融資成本	四	(1,495)	(23,835)
除稅前溢利		2,178,889	65,424
稅項(支出) / 抵免	五	(73,646)	110,564
期內溢利		2,105,243	175,988
以下應佔： 公司股東		2,083,823	169,138
少數股東權益		21,420	6,850
		2,105,243	175,988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六	港幣23.28仙	港幣2.52仙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〇〇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〇〇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商譽		-	362,563
特許經營權		55,114	55,114
物業、機器及設備		93,026	137,603
投資物業		899,972	3,785,324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4,998	16,23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323	3,153
遞延稅項資產		4,551	17,935
		<b>1,070,984</b>	<b>4,377,929</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60,019	258,101
應收貨款	七	280,172	372,395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48,864	126,220
一年內到期之應收貸款		1,333	3,879
可收回稅項		2,159	4,338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7,676	11,288
超過三個月到期之定期存款		2,524,816	-
現金及銀行存款		3,240,189	1,068,118
		<b>6,365,228</b>	<b>1,844,339</b>
<b>流動負債</b>			
應付貨款	八	188,164	234,9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586,321	506,907
應付稅項		44,553	91,425
		<b>819,038</b>	<b>833,254</b>
<b>流動資產淨值</b>		<b>5,546,190</b>	<b>1,011,085</b>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6,617,174</b>	<b>5,389,014</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123,774	660,469
其他非流動財務負債		59,339	69,281
<b>資產淨值</b>		<b>6,434,061</b>	<b>4,659,264</b>
<b>權益</b>			
股本		894,985	894,944
儲備		5,383,702	3,640,464
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6,278,687	4,535,408
少數股東權益		155,374	123,856
<b>權益總額</b>		<b>6,434,061</b>	<b>4,659,264</b>

**附註：**

**一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賬目（「中期賬目」）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而編製。本中期賬目應與截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賬目一併閱讀。

中期賬目乃根據原值成本法編製，惟若干物業及財務工具乃以公平價值列賬。

本集團編製本中期賬目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式與編製截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賬目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準則、經修訂準則及詮釋除外。採納此等準則、經修訂準則及詮釋的影響對本集團營運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二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包括銷售電子消費產品及配件與玩具之收益、租金和服務收益，以及特許經營佣金和其他收益。期內已確認之各項收入金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〇八年 港幣千元	二〇〇七年 港幣千元
貨品銷售	873,097	929,766
投資物業之租金及服務收益	159,556	153,360
特許經營佣金及其他收益	3,900	4,031
	<hr/>	<hr/>
收入總額	<b>1,036,553</b>	<b>1,087,157</b>

分部資料乃按本集團之業務分部呈列。各項業務分部所涉及之風險及回報均有別於其他業務分部。業務分部資料為主要呈列形式。本集團之核心業務分部包括科技部、玩具部、地產部，以及特許經營及採購部。其他企業收益及費用、證券投資及持作非營業用途之現金均未分配至上述業務分部。

本集團之業務分部業績按未扣除利息支出及稅項前盈利呈列，董事認為此做法更能反映各部門的表現。

附註：(續)

二 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按業務劃分之主要分部資料：

	截至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科技部 港幣千元	玩具部 港幣千元	地產部 港幣千元	特許經營 及採購部 港幣千元	未分配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集團 港幣千元
收入							
公司及附屬公司							
— 對外銷售	384,021	444,069	159,556	48,907	-	-	1,036,553
— 各分部間之銷售	2	-	270	86	-	(358)	-
	<b>384,023</b>	<b>444,069</b>	<b>159,826</b>	<b>48,993</b>	<b>-</b>	<b>(358)</b>	<b>1,036,553</b>
未計入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及出售投資及其他項目之溢利前的分部業績							
公司及附屬公司	27,616	(38,094)	136,362	(3,041)	(41,943)	389	81,289
應佔聯營公司	-	(241)	-	-	-	-	(241)
	<b>27,616</b>	<b>(38,335)</b>	<b>136,362</b>	<b>(3,041)</b>	<b>(41,943)</b>	<b>389</b>	<b>81,048</b>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出售投資及其他項目之溢利	-	-	98,268	-	-	-	98,268
	<b>-</b>	<b>(140,239)</b>	<b>2,141,307</b>	<b>-</b>	<b>-</b>	<b>-</b>	<b>2,001,068</b>
未扣除利息支出及稅項前							
盈利/(虧損)	27,616	(178,574)	2,375,937	(3,041)	(41,943)	389	2,180,384
融資成本							(1,495)
稅項支出							(73,646)
期內溢利							<b>2,105,243</b>
資本開支	(639)	(1,864)	(51)	(32)	-		(2,586)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6,283)	(11,214)	(539)	(117)	-		(18,153)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	(593)	(63)	-	-		(656)
減值撥備	-	(38,328)	-	-	-		(38,328)

附註：(續)

二 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按業務劃分之主要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科技部 港幣千元	玩具部 港幣千元	地產部 港幣千元	特許經營 及採購部 港幣千元	未分配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集團 港幣千元
營業額							
公司及附屬公司							
— 對外銷售	370,802	533,358	153,360	29,637	-	-	1,087,157
— 各分部間之銷售	1,166	2,581	253	54	-	(4,054)	-
	<b>371,968</b>	<b>535,939</b>	<b>153,613</b>	<b>29,691</b>	<b>-</b>	<b>(4,054)</b>	<b>1,087,157</b>
未計入投資物業公平價值 變動及出售投資及其他 項目之溢利／(虧損)前 的分部業績							
公司及附屬公司	26,353	(28,885)	122,547	(14,245)	(34,327)	(459)	70,984
應佔聯營公司	-	(792)	-	-	-	-	(792)
	26,353	(29,677)	122,547	(14,245)	(34,327)	(459)	70,192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出售投資及其他項目 之溢利／(虧損)	-	-	20	-	-	-	20
	-	24,039	-	-	(4,992)	-	19,047
未扣除利息支出及稅項前 盈利／(虧損)	26,353	(5,638)	122,567	(14,245)	(39,319)	(459)	89,259
融資成本							(23,835)
稅項抵免							110,564
期內溢利							<b>175,988</b>
資本開支	(5,093)	(8,350)	(166)	(206)	-	-	(13,815)
物業、機器及設備 之折舊	(6,084)	(14,219)	(454)	(1,021)	-	-	(21,77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之攤銷	-	(580)	(60)	-	-	-	(640)



附註：(續)

三 營業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〇八年 港幣千元	二〇〇七年 港幣千元
營業溢利已計入及扣除下列項目：		
計入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附註甲)	2,141,307	-
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增加	98,268	20
出售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收益	-	24,039
扣除		
存貨成本	788,175	675,709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18,153	21,77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656	640
物業營業租約費用	14,853	22,812
玩具部之減值撥備及其他特定撥備 (附註乙)	140,239	-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之到期時之虧損	-	4,992

附註：

(甲) 本集團出售若干附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擁有一幢投資物業之全部業權，並於截至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確認收益為港幣2,141,307,000元。

(乙) 鑑於營商環境持續困難及於檢討本集團之營運策略後，本集團對玩具部作出一次性減值及特定撥備。該等撥備主要包括存貨撥備港幣51,992,000元、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減值撥備港幣38,328,000元及壞賬撥備港幣14,070,000元。

四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〇八年 港幣千元	二〇〇七年 港幣千元
少數股東貸款之利息 (毋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601	594
可換股票據之利息		
- 現金部分	-	9,918
- 名義非現金利息增額	-	11,688
應付特許經營費用名義利息	894	1,635
	<b>1,495</b>	<b>23,835</b>

五 稅項支出 / (抵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〇八年 港幣千元	二〇〇七年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		
- 香港	3,010	4,423
- 香港以外地區	23,765	29,242
遞延稅項支出 / (抵免)	46,871	(144,229)
	<b>73,646</b>	<b>(110,564)</b>

附註：(續)

## 五 稅項支出/(抵免)(續)

### 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二〇〇八年，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須繳納稅率按介乎12.5%至25%（二〇〇七年：15%至33%）之《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已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之溢利按稅率16.5%（二〇〇七年：17.5%）作出準備。

於本期內，香港稅務局已完成對本集團業務的稅務審核。稅務審核的結果對本集團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 六 每股盈利

(甲) 每股盈利乃根據公司股東應佔本集團溢利港幣2,083,823,000元（二〇〇七年：港幣169,138,000元）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普通股8,949,500,619股（二〇〇七年：6,705,000,263股）計算。

(乙) 於二〇〇八年及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的僱員認股權對每股基本盈利並無產生攤薄影響。

## 七 應收貨款

本集團應收貨款之平均信貸期主要介乎30日至60日之間。於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發票日期為準並於扣除撥備後之應收貨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〇〇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〇〇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30日	162,230	172,329
31-60日	87,693	140,122
61-90日	19,050	30,348
90日以上	11,199	29,596
	<b>280,172</b>	<b>372,395</b>

## 八 應付貨款

於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貨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〇〇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〇〇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30日	132,677	185,740
31-60日	45,142	29,463
61-90日	1,201	8,190
90日以上	9,144	11,529
	<b>188,164</b>	<b>234,922</b>

## 資本及流動資金

於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加上其他上市投資共值港幣五十七億七千二百七十萬元（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十億七千九百四十萬元）。

於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貸總額為港幣四千八百六十萬元（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四千七百七十萬元），此乃本集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貸款。

## 庫務政策

於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承受外匯合約、利率或外幣掉期或其他財務衍生工具之重大風險。

## 抵押及或有負債

於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於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擔保。於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中國內地物業的若干買家提供按揭貸款擔保額為港幣二百九十萬元。

## 人力資源

於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總數為一萬零九百四十五人（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二萬五千五百八十一人），其中並不包括聯營公司之僱員。於截至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僱員薪酬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共計港幣一億四千七百八十萬元（二〇〇七年：港幣二億四千零七十萬元）。本集團之僱傭及薪酬政策與截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所述者相同。

## 審閱賬目

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聘用協定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賬目。核數師之獨立審閱報告將刊載於本公司之二〇〇八年中期報告內。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賬目。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此外，本公司於期內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除守則第 E.1.2 條外，本公司於截至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全面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由於董事會主席必須參與若干海外商業活動，故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〇〇八年五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

本公司於該期間所採納之企業管治常規與本公司二〇〇七年年報所載本公司截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採納者一致。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作為本集團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遵守標準守則。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 執行董事：

霍建寧先生 (主席)

黎啟明先生 (副主席)

(兼周胡慕芳女士之替任董事)

陳雲美女士 (董事總經理)

周胡慕芳女士

周偉淦先生

施熙德女士

(兼霍建寧先生之替任董事)

遠藤滋先生

郭兆楷先生

### 非執行董事：

夏佳理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啟昌先生

(兼夏佳理先生之替任董事)

林家禮博士

(兼藍鴻震先生之替任董事)

藍鴻震先生

香港，二〇〇八年八月十八日

\* 僅作識別之用



和記黃埔集團成員